

第二十册

民國
時期

物價
生活費
工資史料
匯編

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復制中心

K258.06
9
:20

民國珍稀史料文獻集萃

密件

民國
時期

重慶市物價指數
物價生活費工資史料匯編

第 20 冊

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



密件

目次

創刊附誌

一、編製說明

重慶市工資指數

二、五年來重慶市工資指數之分析

(一)工資率指數 民國三十一年七月

(二)工人實際收入指數

(三)生產工資指數

三、重慶市職業工人工資指數

(一)工資率指數

(1)固定基期

(2)地理基期

(二)工人實際收入指數

(1)固定基期

(2)地理基期

(三)生產工資指數

(1)固定基期

(2)地理基期

四、重慶市職工工資指數

(一)工資率指數

(1)固定基期

(2)地理基期

(二)工人實際收入指數

(1)固定基期

(2)地理基期

社會部統計處編製

密件

重慶市工資總額

民國三十一年一月至三月

重慶市
統計局

重慶市統計局編

目 次

創刊附誌

一、編製說明

二、重慶市工資指數圖

三、五年來重慶市工資指數之分析

(一)工資率指數

(二)工人實際收入指數

(三)真實工資指數

四、重慶市產業工人工資指數

(一)工資率指數

(1)固定基期

(2)連環基期

(二)工人實際收入指數

(1)固定基期

(2)連環基期

(三)真實工資指數

(1)固定基期

(2)連環基期

五、重慶市職業工人工資指數

(一)工資率指數

(1)固定基期

(2)連環基期

(二)工人實際收入指數

(1)固定基期

(2)連環基期

大 目 錄

(三) 真實工資指數

(1) 固定基期

(2) 連環基期

六、重慶市各業工人最近相隣兩月工資比較

(一) 產業工人

(二) 職業工人

總計

除基期(1)

總計重慶市各業工人

除基期(2)

總計(一)

總計(二)

總計(三)

總計重慶市各業工人

總計(一)

除基期(1)

除基期(2)

總計(二)

除基期(1)

除基期(2)

總計(三)

除基期(1)

除基期(2)

總計重慶市各業工人

總計(一)

除基期(1)

除基期(2)

總計(二)

除基期(1)

除基期(2)

創刊附誌

本處從事重慶市工資調查及其指數之編製，將已逾年；並經按期油印，分送各有關機關作為解決工資問題之依據。近月來，各方面函索此項資料者日見頻繁，而油印份數無多，致未能一一送供索閱。茲為適應需要，特自本月起，另將所得結果，按期鉛印刊行，以供各學術機關團體及關心社會事業者之檢討研究。當此創刊伊始，謹誌此附誌數言：

一、年來物價與工價日趨上蹿，此誠為戰時不能避免之現象，但亦究屬社會問題之一，欲求探討，自非根據統計數字不為功。惟是物價指數雖已由各機關團體陸續編製，數見不鮮，而工資指數則迄付闕如，不無遺憾！本處亦深知工資指數之內容遠較物價指數為繁複，且以參攷資料之缺乏，其工作尤屬艱鉅，但為供有關方面之需要，自應勉勉以赴。現雖已試編經手，實仍感有待海內明達之君子指正，以圖改善。

二、本處舉辦工資調查之地域，除重慶外，已先後陸續增加成都、自貢、樂山、內江、萬縣、西安、貴陽、桂林、衡陽、新化、吉安、浮梁等十二處，均已由籌備而開始按期調查。其中成都、自貢、樂山、內江、萬縣、吉安、貴陽等七處之調查結果已正在編製指數之中，其餘各地不久亦可開始整理。一俟完成，當再與本刊所載重慶市工資指數合併付印，以求充實內容，并作地域間之比較。

三、此項指數係由本處第二科主辦，科長關通致力獨多，他如陳北平、魯德慧、潘毓琪、蔡致任、郭錫士、孫維如、羅發清、張用雙、何雲明、吳福範、沈雙等同人，或則無間寒暑，不避風雨，按期出外調查，或則終日埋頭於整理編製，使此項數字自油印分送各有關方面以來，遠東延擱間斷，亦均備極辛勞，併此誌感。

民國三十一年七月誌 撰誌於社會部統計處

一、編製說明

本處辦理工資調查及其指數之編製，始於民國三十年二月；惟時部奉院頒分期平定工資實施辦法，規定以工資指數為厘定工資之權衡，並請先從重慶市舉辦。處奉部令主持其事，當即着手籌劃，擬定調查計劃，製定調查表格，選定調查對象，按期分向各工廠、工會、工人及其他有關方面實施調查，並將調查結果作精密之審核與必要之補充修正，編成指數分，送各有關機關作為解決工資問題之依據。茲為適應各學術機關團體及關心社會事業者之需要，除仍每月油印二次，分送各有關機關應用外，特將此項數字，按月刊行，並按期作一簡略之分析，以便讀者之參攷研究。現當劃刊伊始，爰先將調查之範圍以及調查與編製之方法概述如下：

一、調查範圍——本調查包括產業工人及職業工人二方面，共計調查十四業。屬於產業工人者計有機器、印刷、綢緞、紡織等四業，屬於職業工人者計有人力車、肩輿、渡船、駁船、碼頭、帆車、挑水、木作、石作、泥水等十業。

二、調查方法——關於產業工人者，係採用標準選擇法，就重慶市工廠之分佈情形，將全市劃分為城區、江北、南岸、沙坪等四區，於各區中以使用動力而工人人數在二十人以上者為準，選擇若干工廠作為調查之對象，於每月初調查一次，由處直接派員詢問各工廠之工資紀錄，將各工人每月所得工資及其實際收入，填入調查表內。關於職業工人者，係採用隨機選擇法，由處直接派員向應受調查之各業工人人口頭採問，並將所得結果填入調查表，遇必要時且向各有關職業工會查詢，以資印證；此種調查於每月七、八、九三日及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三日分別各調查一次，用以代表上下兩個半月之工資，其全月工資即為上、下兩半月工資之總和。至於二十六年一月至三十年二月之工資則係於開始調查時連查而得。

三、編製方法——本指數係採用加權綜合法，以各業工人人數之百分比為權數，一方面以民國二十六年一月至六月為固定基期，另一方面採用連環基期（年指數以上年，月指數以上月，年、月指數以前年月為基期）分別編成上述各業產業工人與職業工人之工資率指數及工人實際收入指數，並與本處所編之重慶市產業工人及職業工人生活費指數配合，編成各業之真實工資指數，復將各業工資分別綜合平均，編成工資率、工人實際收入及真實工資指數總指數。茲將據以加權之各業工人人數列下：

重慶市工業工資指數

一九四九年六月一日起至一九五〇年六月三十日止

重慶市工業工資指數

重慶市工業工資指數

重慶市產業工人工資指數權數表

業別	工人數			權數		
	共計	男	女	共計	男	女
總計	21,827	18,325	3,502	100.0	84.0	16.0
機器	12,789	12,789	—	58.6	58.6	—
印刷	1,714	1,627	87	7.8	7.4	0.4
運輸	1,322	1,322	—	6.1	6.1	—
紡織	6,002	2,587	3,415	27.5	11.9	15.6

重慶市職業工人工資指數權數表

業別	工人數	權數	碼	碼	9,641	23.9
總計	40,317	100.0	搬車	搬車	1,560	3.9
人力車	5,914	14.7	挑水	挑水	614	1.5
肩輿	4,143	10.3	木作	木作	6,268	15.5
渡船	2,578	6.4	石作	石作	4,839	12.0
駁船	1,003	2.5	泥水	泥水	3,760	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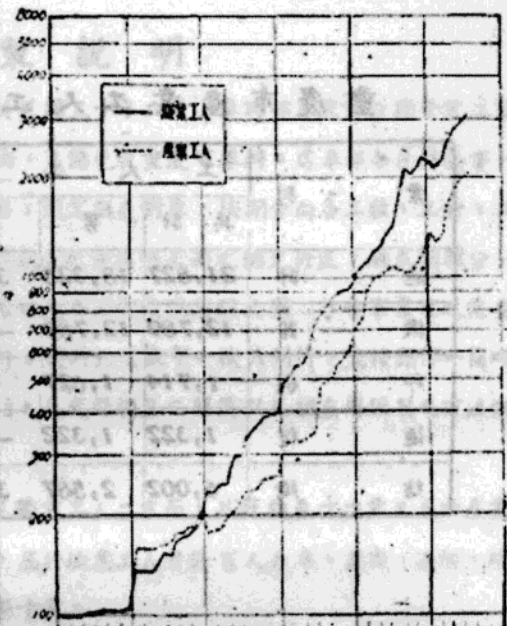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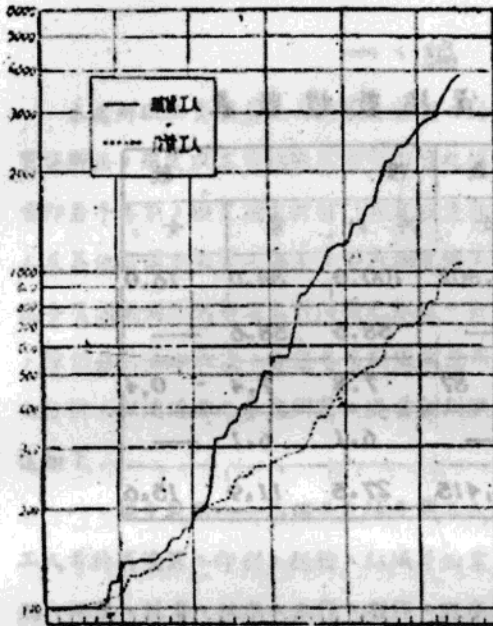
各業工人數係重慶市社會局、總工會及工人服務編譯部所報數字之平均數。

二 重慶市工資指數圖

民國二十六年一月至六月=100

(一) 工資率指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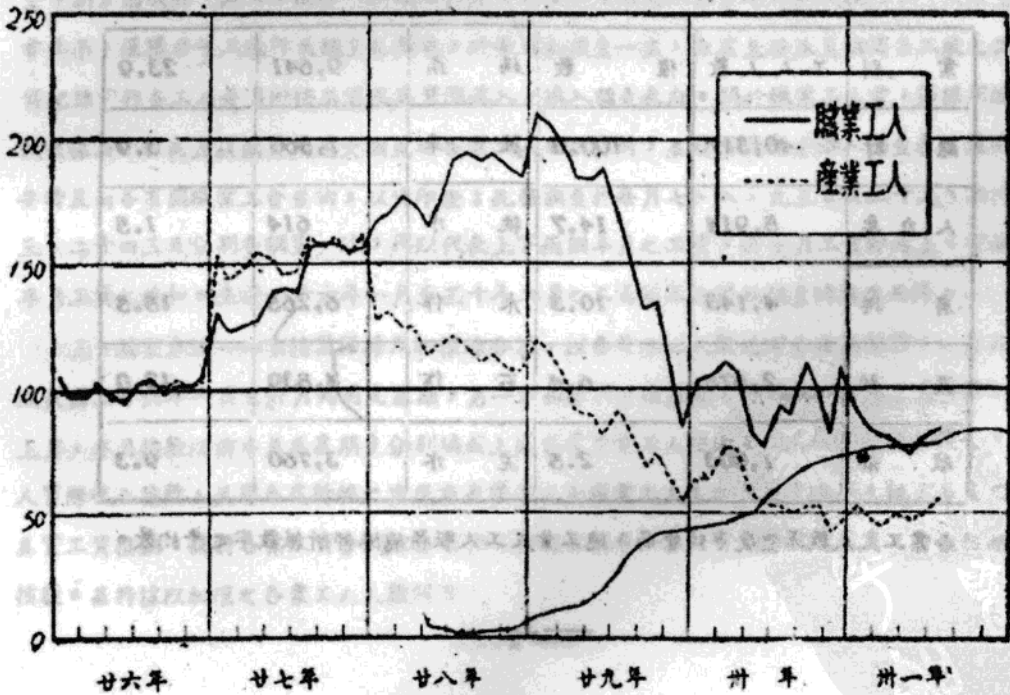
(二) 工人實際收入指數



廿六年 廿七年 廿八年 廿九年 卅年 卅一年

廿六年 廿七年 廿八年 廿九年 卅年 卅一年

(三) 真實工資指數



廿六年

廿七年

廿八年

廿九年

卅年

卅一年

三、五年來重慶市工資指數之分析

(一) 工資率指數

本刊所列指數，計有工資率，工人實際收入及真實工資三種，均按產業工人及職業工人分別編製。茲先就工資率指數加以分析。

所謂工資率者，簡言之，即工資給付之標準，猶如利率係利息計算之標準也。工資係指工人於某一固定時間內，以己身之勞力從事工作，而獲得僱主之基本報酬，此種報酬之給付標準可隨工作之性質、工人之性別，以及工作時間及空間之差異而不同，故工資率亦隨之而下不一。此種工資率之決定，在產業發達國家，或以法律定之，或以契約定之，其決定自較輕易；但在我國則多為勞資雙方口頭所約定，固不見于文字之規定，故惟有根據大小不一之同類工資，求其平均數為代表。

工資率有計時、計件之分，前者以時間之長短為計算工資之標準，後者以工人出品之多寡為計算工資之標準。計件工資所定給資單位隨出品而異，計時工資所定時間單位在工業先進各國多以一小時為標準。重慶各廠工資之給付，據調查結果，計件者為數無多；計時者則大廠多以日計，小廠均以月計，至於以時為計算標準者實屬例外，本處對於重慶市各產業工人工資率之計算，概以日為標準。

以上係就產業工人而言，至於職業工人之工資率，亦復有計時、計件之別，惟各職業工人之工作性質及工作方式與產業工人多不相同，其所定給資單位亦與之迥異。職業工人之計時給資者，如為工作無定所之工人，其工資則均以日計，普通所謂短工或零工者是。如為工作有定所且有定期之工人，則多以月計或以年計，亦即普通所謂長工者是。其計件給資者，則其標準之決定倍極困難，例如交通運輸業之工人，其工人本身既不能製造商品，而每日所得勞力報酬亦無一定，此類工人工資率之計算，自不能不分別另採用特殊之方法；茲將本刊所選十種職業工人工資率之計算標準，說明如左：木作、石作、泥水工人工資率以日計（木作、石作、泥水工人工資原有供膳與不供膳兩種，茲為劃一起見，悉以不供膳之工價為準）；人力車、肩輿以市政府所定之稅計，渡船以人計（採由朝天門至江北觀音門碼頭每人乘坐渡船一次之渡資，此路航線來往乘客最多，代表性最大）；挑水以挑計；至於碼頭、駁船、板車三種工人工資率所採之單位則更較複雜，有略加詳釋之必要；碼頭工人活動範圍多在重

重慶市工資指數圖

民國二十六年一月至六月—100

(一) 工資率指數

(二) 工人實際收入指數

率相近，一則由於山城面積多不遑闢，二則碼頭碼頭比相隣，貨物由船上岸輸送距離皆不甚遠，故其工資率即以荷重百市斤（商貨而非軍貨）之力價為標準；駁船與火車同為渝市重要運輸工具，其輸送距離亦較長，但一在水，一在陸，因搬運之重量不同，故工資率折合方法亦不一，駁船容量較大，載貨多以噸計，由起運碼頭運至卸貨碼頭所需裝卸時間甚久，設非過遠距離，則運輸四、五里與運輸二、三十里所需之時間、人工以及運輸費用均大致相仿，故其工資率不宜根據其運輸之重量與時間為折合標準，本處對於駁船工人工資率係選定取道較繁之儲奇門海棠溪線為代表，儲海之間，航行水程有一公里，根據四船裝22噸之駁船運費五噸/公里為其計算單位；火車載重較駁船為少，根據市政府規定每車不得超過720市斤，此種工人工資率，本處係以十市斤/市里為計算單位。

工資率計算單位說明，茲可進而論及五年來各業工人工資率變動之趨勢。就年指數而言，職業工人較產業工人之變動為顯，三十年度較其他年度之變動尤甚，其變動情形如下表：

重慶市工資率指數按年變動情形

年 別	定 基 指 數		連 環 指 數		同 年 度 兩 業 定 基 指 數 之 比 較	
	產業工人	職業工人	產業工人	職業工人	職一產	職一產
二十六年	103.7	104.7	—	—	1.0	1.01
二十七年	141.9	154.9	136.8	147.9	13.0	1.09
二十八年	233.7	360.0	164.7	232.4	126.3	1.54
二十九年	346.9	897.1	148.8	249.2	550.2	2.59
三十年	595.1	1962.6	111.6	218.8	1367.5	3.29

試以同年度之指數觀之，產業工人與職業工人工資率指數之差，在二十六年僅1.0、二十七年為13.0、二十八年為126.3、二十九年為550.2、三十年則達1367.5，這已超出前者三倍以上。三十一年以來，產業工人與職業工人工資率指數仍在繼續增長，以七月份之指數相

括人力車、有軌、電車五業；(二)運輸業，包括航運、碼頭、機車、軌道四業；(三)建築業，包括木作、石作、泥水三業；附註之工資率指數如下表：

重慶市職業工人工資率指數分組比較

比較，後者為前者之3.5倍其差數為2899.6，證以連續指數所顯示之情形，可知職業工人工資率之變動，遠較產業工人為甚。

至於各年度工資率對其上年度之比，產業工人以五十年代之變動為最大，二十七年之變動為最緩，職業工人以二十九年之變動為最甚，亦以二十七年之變動為較緩。二十七年度內，職業工人工資率之上漲程度略高於產業工人，二十八年五月以前，兩者之變動情形亦相類似，自五月敵機轟炸陪都以後，由於空襲傷亡與疏散關係，使工人勞力供給量驟形減少（重慶市歷年勞力供給量，雖無直接數字可查，但據市警察局發表之人口數字推測，若以二十六年一月至六月之平均人口數字為基數，則二十八年四月之人口指數為101.1，五月為52.6，是勞力供給量之驟形減少無疑），同時，一方面由於防空洞之開鑿，炸後廢屋之修葺，四鄉建築物之營造，以及戰區與邊遠區間貨物之搬運，反倍形增加，另一方面則二十八年內渝市大規模內遷工廠尚未開工，產業工人之需求量則較少，故職業工人工資率上漲趨勢遠超出產業工人甚鉅。

在二十七年與二十八年內，四川省產量豐收，糧價下跌，工資率之上漲，絕無糧價因素在內，甚或因糧價下跌，而無形中具有制止工資過度上漲之功，故其漲勢究非過劇，至二十九年則不然，在二十九年度內糧價物價劇烈上漲，其漲勢之猛，且為五年來之冠。由於物價關係，工資何能例外，故二十九年度內職業工人工資率較上年度增加之比亦最甚。至產業工人工資率之變動所以不及二十八年者，良以產業工人除工資外，尚有其他津貼，而其工資率則未將此種津貼包括在內，故其變動自較緩和。如以產業工人同期之實際收入指數相比較，則其二十九年度之變動程度則較二十八年為甚也。三十年內職業工人工資率之上漲程度略低於二十九年，然連續指數亦在二百以上，產業工人工資率之增加則高於上年，但仍在職業工人之下。

以上係根據指數而言，茲試再就五年來產業工人與職業工人合業指數加以論列，並先根據下表說明產業工人工資率之變動：

重慶市產業工人各年工資率指數變動比較

年 別	指 數		各業對上年度變動情形		高出總指數各業
	最 高	最 低	最 大	最 小	
二十六年	麵 粉	印 刷	—	—	麵粉
二十七年	麵 粉	機 器	麵 粉	機 器	印刷、麵粉
二十八年	麵 粉	紡 織	機 器	麵 粉	機器、印刷、麵粉
二十九年	印 刷	紡 織	印 刷	麵 粉	機器、印刷
三十年	印 刷	麵 粉	印 刷	麵 粉	機器、印刷、紡織

就各年度指數數值之大小言，二十八年以前均以麵粉業為最大，二十九年及三十年印刷業躍居首位，就各業指數對上年度之增加而言，二十七年以麵粉業最大，機器業最小，二十八年以機器業最大，二十九年、三十年以印刷業最大，三年內均以麵粉業之變動最小。產業工人工資率指數總指數之變動趨勢受機器業之影響較大，蓋渝市產業工人中，以機器業工人為最多，由於權數關係，其影響於總指數者自甚，此適符帶反之者。至於職業工人工資率變動情形，有如下表：

重慶市職業工人各年工資率指數變動比較

年 別	指 數		各業對上年變動情形		高出總指數各業
	最 高	最 低	最 大	最 小	
二十六年	渡 船	搬車、挑水 駁船、碼頭	—	—	人力車、肩輿、渡船
二十七年	渡 船	碼頭、搬車	駁 船	碼頭、搬車	人力車、肩輿、渡船、駁船
二十八年	駁 船	肩 輿	碼 頭	肩 輿	人力車、渡船、駁船、碼頭、石作
二十九年	駁 船	挑 水	木 作	駁 船	人力車、渡船、駁船、碼頭、搬車、木作、石作
三十年	石 作	挑 水	石 作	渡 船	人力車、渡船、駁船、碼頭、搬車、木作、石作、挑水

五年來職業工人各業工資率之變動情形，由上表可知其梗概，在各年中，人力車、渡船二業之工資率，均在一般水準之上，石作業工資率自二十八年居於水平線上，至三十年其指數且居於首位矣。設吾人根據各業職務性質，而將職業工人分為三組，即（一）交通組，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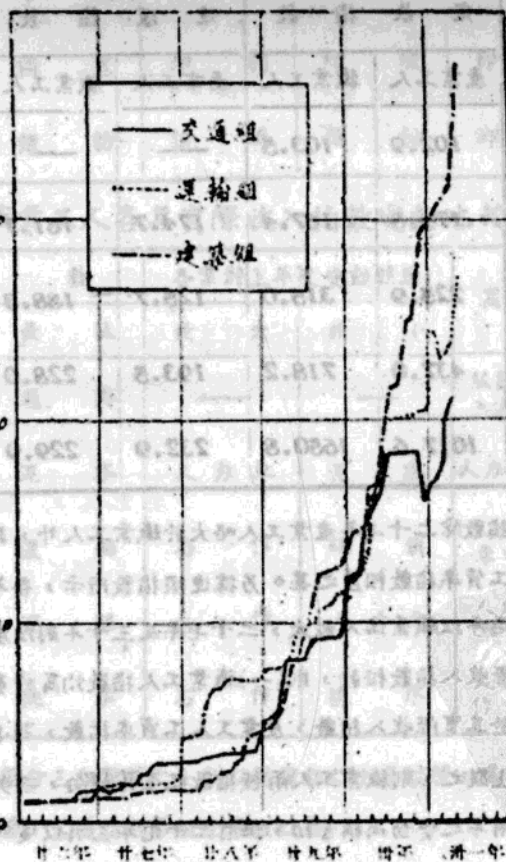
括人力車、肩輿、渡船三業；(二)運輸組，包括駁船、碼頭、板車、挑水四業；(三)建築組，包括木作、石作、泥水三業；則各組之工資率指數如下表：

重慶市職業工人工資率指數分組比較

年 別	總 指 數	交 通 組	運 輸 組	建 築 組
二十六年	104.7	115.2	100.0	105.6
二十七年	154.9	228.4	175.1	145.3
二十八年	360.0	341.5	398.6	289.3
二十九年	897.1	767.6	949.4	887.8
三十年	1962.6	1629.2	1708.5	2055.7

三組工資率之上漲趨勢，以建築組之變動最劇，運輸組次之，交通組更次之，其變動趨勢有如圖1

圖1.重慶市各組職業工人工資率指數



產業工人各業實際收入指數與工資率指數之變動情形，因不盡同，職業工人亦復如是，由以下兩表，與前分析工資率指數所列者相較，其差異情形，當可概見。

重慶市產業工人各年實際收入指數變動比較

年 別	指 數		各業對上年度變動情形		高出總指數各業
	最 高	最 低	放 大	放 小	
二十六年	麵 粉	印 刷	—	—	機器、麵粉
二十七年	機 器	紡 織	機 器	紡 織	機器
二十八年	麵 粉	印 刷	紡 織	機 器	麵粉、紡織
二十九年	麵 粉	機 器	印 刷	紡 織	印刷、麵粉、紡織
三十年	紡 織	麵 粉	紡 織	麵 粉	印刷、紡織

重慶市職業工人各年實際收入指數變動比較

年 別	指 數		各業對上年度變動情形		高出總指數各業
	最 高	最 低	最 大	最 小	
二十六年	駁 船	麻 糞	—	—	駁船、碼頭、石作、泥水
二十七年	人 力 車	泥 水	人 力 車	泥 水	人力車、駁船、石作
二十八年	人 力 車	運 船	石 作	碼 頭	人力車、駁船、駁車、石作
二十九年	人 力 車	運 船	木 作	人 力 車	人力車、駁船、駁車、木作、石作
三十年	石 作	挑 水	石 作	挑 水	人力車、駁船、木作、石作、泥水

若更將職業工人收入指數分三組觀察之，則以運輸組之上漲較強，建築組情形與工資率指數同，其變動趨向較為急驟，交通組則不如建築組之甚。